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洁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情况披露如下：

###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9,101,432.85 元，2021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0,266,366.7 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79,191,289.57 元，2021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89,239,730.03 元。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按目前总股本 683,244,203 股计算，共计派发 136,648,840.6 元。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分配。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第一章总则 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1 年度已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金额 250,991,245.33 元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公司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因此公司 2021 年度现金分红共计 387,640,085.93 元。

## 二、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慎重、全面地考虑了行业当前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有利于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以及战略目标的实现，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匹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要求，考虑到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也提升了股东对于公司价值投资的信心。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

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